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朱蓉娟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05,110,54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0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朱蓉娟女士计划自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2022 年 3 月 5 日（窗口期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的期间除外）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即不超过 5,241,983 股）。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2022 年 1 月 13 日，朱蓉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了公司 524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朱蓉娟	5%以上第 一大股东	105,110,542	20.05%	非公开发行取得：105,070,585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9,957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朱蓉娟	105,110,542	20.05%	朱蓉娟女士、彭韬先生、潘利斌先生分别持有广西汉高盛投资有限公司 47.62%、14.67%、37.71%股权，且通过广西汉高盛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21%的股权。
	彭韬	22,514,600	4.30%	
	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328,371	5.21%	
	潘利斌	10,350,050	1.97%	
	合计	165,303,563	31.53%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二组	朱蓉娟	105,110,542	20.05%	朱蓉娟、姚芳媛分别持有南宁市东方之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5%、16%的股份。
	姚芳媛	14,000,000	2.67%	
	合计	119,110,524	22.72%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朱蓉娟	5,240,000	1%	2021/12/6 ~ 2022/1/13	集中竞价交易	5.99— 6.32	32,095,746.07	已完成	94,340,542	18%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2021年11月15日)前，朱蓉娟持有公司105,110,542股股份；至2022年1月13日，朱蓉娟持有公司94,340,542股股份。自2021年11月23日至2022年1月13日，朱蓉娟累计减持了公司1,077万股股份，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524万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553万股。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1/15